

胶南注册教育培训机构需要什么条件？找红叶财税

产品名称	胶南注册教育培训机构需要什么条件？找红叶财税
公司名称	青岛红叶财税管理有限公司
价格	1.00/1个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西海岸新区千智广场1801室
联系电话	18266633221 18266633221

产品详情

民办教育是对公办学校的有效补充，随着国家大力发展教育，民办教育也如雨后春笋一样越来越多，下面小编为大家分析，办教育培训机构，需要哪些手续和**：

民办教育培训机构具备条件

- 1：举办者应为国家机构以外的社会组织或具有政治权利和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公民个人；
- 2：拟任非学历教育机构校长年龄不超过70周岁,身体健康,能专职主持日常工作,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大学本科以上学历，5年以上的相关教育教学经验；
- 3：具有稳定的办学经费来源，注册资金不少于50万元(其中20万元为风险资金)；

4：具有能够满足教学需要的相对稳定的办学场地和教学用房，校舍面积不低于500平方米，其中教学面积不少于80%；

5：房屋产权清楚，租用期或使用期限不低于3年，适合办学，无安全隐患，不得使用居民住宅、地下室作为办学场所，教室和办公室应设在一处；

6：民办教育培训机构应当设立理事会、董事会或其他形式的决策机构(组成人数应为不少于5人的单数)，其中三分之一以上的董事、或者理事应当具有5年以上的教育教学经验；

7：举办专业性较强、对公民身心健康、安全影响较大的培训须经政府有关行政管理部门审核，民办非学历教育培训机构不得举办军事、警察、宗教、政治等类培训；

8：有完善的办学章程、教学计划或方案；

9：有2名以上具有专业**的财务人员；

10：有一定数量与开办专业和办学规模相适应的教师；

11：2名以上专职行政管理人员。

民办教育培训机构申请

1：申请举办民办教育培训机构，申办者向拟设地所在区县教育行政部门提出；

2：凡申请举办卫生、体育、保安等内容的教育机构，须经区县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审核同意后，由区县教育行政部门审批。

申请办学应提交下列材料

办学申办报告

1：须写明举办者、校长和学校名称、办学校址、经费筹措来源及数额及管理使用办法，办学内容、培养目标、办学规模、办学层次、办学形式、办学条件(设施、设备等)、内部管理体制；

2：举办者为单位的应加盖单位公章，举办者为公民个人的应由本人签字。

举办者资格证明文件

1：单位举办者应提交法人证书、营业执照的原件及复印件；

2：个人举办者应提交本人户口本、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相关证明文件

1：拟任培训机构校长的资格证明文件及档案关系所在单位意见；

2：职称证书或学历证书原件及复印件，户口本、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3：学校理事会、董事会或者其他形式决策机构首届会议决议(应写明时间、地点、参加人、决议内容，包括通过学校办学章程的决议、选举董事长和任命校长的决议、全体成员签字)、理事长(董事长)及理事(董事)身份证、户口本原件及复印件；

4：拟聘财会人员会计证原件及复印件；

5：所设专业教师资格证书(专业资格证书、专业技术职称或技术等级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办学场地证明

1：自有办学场地需提交相应的房屋和土地产权证明复印件(应加盖公章);

2：租赁场地应提交出租方的房地产产权证明的复印件(需加盖产权单位公章)、租赁协议(租赁协议应写明校舍总面积和租赁期限)、消防治安、卫生合格证明文件。

民教育培训机构章程内容

1：机构名称、办学地址;

2：办学宗旨、内容、规模、层次、形式等;

3：资产数额、来源、性质等;

4：理事会、董事会或者其他形式决策机构的产生方式、人员构成、任期、议事规则等;

5：学校的法定代表人;

6：出资人是否要求合理回报;

7：学校自行终止的条件;

8：章程修改程序;

9：学校应规定的其他事项。

教学计划

教学计划中应写明教学目标、开设课程、学习期限、教学安排、使用教材、考核方式。

联合办学协议

联合出资举办民办非学历教育培训机构，应提交经过公证的联合办学协议，并写明出资数额、方式和各自权利、义务，争议调解解决方式等。